

『本市原住民業者電子購物平台振興措施—
「菱距離購物商城」交易回饋計畫』

補助款申請表

申請店家 資料	統一編號		電話	
	負責人		傳真	
	聯絡人		電子郵件	
	營業登記 地址	-		
申請補助 金額	新臺幣 元			
附註	1. 本市申請補助對象之原民店家每月每件成交商品售價10%補助申請店家，每筆最高補助2,500元，恕不兌換現金。 2. 非桃園市原住民店家於「菱距離購物商城」上架之商品，每成交1筆商品補助申請店家每件成交商品售價之5%，每筆最高補助2,500元。 3. 活動補助期間自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止。			

檢附文件(請於申請前勾選檢覈;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申請,每一申請表以一戶商家為限)

- ☐補助款撥付申請表
- ☐領據
-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切結書
- ☐經營單位證明文件(統一編號並具備有效之公司或商業登記或營業稅籍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以下由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勾選

- ☐ 「菱距離購物商城」訂單交易成功明細報表(基金會核章正本)

此致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店家名稱(蓋店家章或店家發票章):

負責人簽章：

店家地址：